

榆树孙淑侠、杨亚芝 吉林刘兴荣又遭迫害

榆树市俩七旬老人再陷冤狱

法轮功学员 73 岁的孙淑侠与 70 岁的杨亚芝两位老太太，二零二零年疫情期，怀着大善之心，贴粘贴，告诉人们平安躲过疫情，保平安的方法，遭警察绑架，于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分别被德惠市法院枉判四年，现被非法关押在吉林女子监狱遭迫害。

二零一一年五月三日，杨亚芝、孙淑侠遭秀水乡派出所警察绑架。被非法关押在看守所一百多天后，二零一一年八月，杨亚芝、孙淑侠均被非法判刑三年。

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五日，杨亚芝、孙淑侠遭正阳派出所警察绑架、非法搜家。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杨亚芝遭骚扰，让签“三书”。不到一年的时间里，杨亚芝、孙淑侠两位老太太，至少被骚扰三次，当地办洗脑班也找她们。

二零二一年过大年前，警察到杨亚芝家中企图绑架杨亚芝。那时候的老伴惊吓过度，病情加重，杨



示意图：监狱中的奴工迫害

亚芝也病倒卧床不起，杨亚芝的儿子强烈正义反对，警察这才离开。

吉林市刘兴荣老太又被迫害

法轮功学员刘兴荣老太太，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九日晚到吉林市长安区恒大左岸高层居民楼发放法轮功真相资料，遭吉林市长安区兴华派出所警察绑架、非法抄家。

刘兴荣被非法关押一宿，因疫情期，看守所不收。家人办理了“取保候审”手续，收取保释金数额不详。派出所逼迫刘兴荣每周的星期一必须去新华派出所报道。

刘兴荣今年 62 岁，修炼法轮功身心受益，因为坚持修炼法轮功，在中共迫害法轮功的这些年里，曾多次遭骚扰、绑架、关押、判刑迫害，身心受到极大的摧残。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日，遭绑架，后被吉林市长安区法院冤判三年。在吉林市看守所非法关押期间，刘兴荣被强迫干高强度的奴工活，做一种修补锡纸的重金属奴工活，锡片飞得全身都是，吸进体内不吸收又排不出来，并且有刺鼻的臭味，数量压人，常常累得手指肿、胀痛，还经常遭受刑事犯的训斥和非人性的看管。

狱警强迫刘兴荣坐小板凳（刑凳），并且坐在地中间，被前后坐着的刑事犯严管着。刘兴荣还被强迫看诬蔑法轮大法和大法师的碟片。在狱警蛊惑、纵容下，法轮功学员吃饭、喝水、上厕所、洗衣服、坐、立等等全在杀人犯、吸毒、贩毒等刑事犯的监视下，遭受他们的侮辱、歧视、虐待，精神和肉体受到极大的摧残。◇

曝光吉林省女子监狱八监区的罪恶

吉林省女子监狱八监区是迫害法轮功学员的魔窟，每天四点起床后，四点五十分就开始强制洗脑。有的还要遭到坐小板凳等一些非人性的迫害。

八监区监区长钱伟威逼和诱惑刑事犯人，当帮教可以减刑，加大对法轮功学员的迫害。

长春法轮功学员付贵华到八监区 310 牢房，不到两个半月被迫害致死。付贵华是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五日被监区长钱伟指使牢头郑丹、包夹李健迫害死的。监狱怕迫害，掩盖罪恶，八月七日组织各牢头、狱霸开会，让这些人造假，搞

签字说付贵华是病死的。八监区长钱伟更害怕，搞这样的伪证签字，签了两三次。还有些邪恶的牢头、狱霸签了五六次，妄图掩盖罪恶。

农安法轮功学员李聪（李冲），自从被劫持入监之后，一直都在反迫害，身体被迫害得非常严重。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被关押在八监区 209 牢房，被牢头田晓云、包夹邹丽娟威逼，不让喝水、不让吃饭、不让上厕所、不让睡觉。二零二一年七月的一天，李聪被拖到卫生间，头被往便池里按，嘴被用棉被堵住，怕她喊大法好反迫害。209 牢房牢头和包夹为了让

李聪转化，采用扒光衣服打她，开着窗户冻她的邪恶手段迫害。

榆树市法轮功学员曹艳芬，二零二零年一月份被非法判七年，关押在八监区 202 牢房。曹艳芬拒绝转化，被逼迫坐了八个月的小板凳。最后仍不转化就不让她喝水、不让吃饭、不让上厕所、不让睡觉。当家属去监狱时，她被逼迫坐了八个月的小板凳之后已经不能坐着接见家人了。后来曹艳芬被转押到 208 牢房，遭到了八监区最邪恶的牢头高云霞的残酷迫害，没有任何借口无故遭殴打和谩骂，并再被逼迫坐小板凳。◇

农安十三名法轮功学员被枉判二到十年

【明慧网】农安县十三名法轮功学员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被农安县公安局警察从各自家中绑架、构陷，被德惠市法院非法冤判两到十年，罚金五千到两万元不等。因不服非法判决，依法上诉，现已全部被长春市中院非法维持原判。

遭疯狂绑架

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五日，长春市农安县非法抓捕了二十二名法轮功学员：蔡玉英、于春林、于姣茹、姜全德（现已离世）、孙秀英、单为和、董秀辉、冯立齐、高晓歧、郭佩英、李淑梅、李伟、吕相富、任永平、孙凤仙（现已离世）、吴冬梅、张桂荣、张敬元、张淑云、张秀芝、赵秀兰和周秀娟。另还有孙凤仙的丈夫张伟、任永平和张敬元的女儿张一同时被绑架，还有老郭太太（85岁左右）家遭骚扰。

已年近七十的老俩口姜全德和孙秀英半夜正在熟睡时遭翻墙进院的警察非法绑架、抄家。饱受中共迫害的姜全德，在身体极度虚弱的情况下，仍然被绑架到看守所，于八月二十五日含冤离世。

高晓歧去赵秀兰家串门，正遇警察在屋内抢劫，他们直接将高晓歧绑架，并且查到高晓歧的家，从窗户进入楼内，当时高晓歧家中年近九十高龄的老母亲受到惊吓。警察在高晓歧家抢走十几万元的现金。高晓歧在派出所受到刑讯逼供，警察气急败坏打她很多耳光。

法轮功学员吴冬梅被绑架时，她丈夫赵大志去世刚十天，警察穿着便衣，闯进吴冬梅家，非法抄家，并强行带走吴冬梅。家中只有三个孩子。

遭无理法官枉判

二零二零年十月末，法轮功学员被相继构陷到德惠检察院、德惠市法院，检察院办案人有滕继坤、王志清；法院办案人是王荣富。

在开庭之前，一审法官王荣富

无理拒绝了家属给当事人做亲友辩护的权利，并且非法拒绝了家属为当事人聘请的律师递交委托辩护的手续，非法开庭，没让家属或律师出庭为当事人依法辩护。

王荣富非法剥夺当事人、家属及律师依法享有的各种诉讼权利，而且态度蛮横，言语粗鄙，并侮辱、恐吓家属。

王荣富态度野蛮而嚣张，称：“别跟我说合法不合法。现在就是这么要求的，法轮功案件就特殊”，“没有辩护权力！违法就违法了！你随便告！”“杀人犯可以（请律师辩护），法轮功（学员）就不行！”张口闭口辱骂：“你算个屁”“律师算个屁老丫”，“北京律师跑这来装屁”，“给你个屁给你！不给你！”。

在介绍审判成员时，王荣富说：我叫王荣富，告我的时候记住我的名字，叫王荣富，别告别人，就告我就行，这都是我自己定的。参与此次非法庭审的有审判长王荣富，还有审判员贾晓秋、黄丽艳，书记员张翘。

十几名法轮功学员被德惠市法院非法判刑二至十年，最多被勒索罚款两万。张秀芝（女、64岁）被冤判十年；高晓歧（女、56岁）被冤判九年，罚金两万；蔡玉英（女、66岁）被冤判九年；吴冬梅（女、49岁）被冤判七年；于姣茹（女、34岁）被冤判六年；单为和被冤判六年；赵秀兰（女、67岁）被冤判五年，罚金一万；孙秀英（女、68岁）被冤判四年；张敬元被冤判二年，罚金五千；孙凤仙（女、65岁）被冤判二年，罚金五千；冯立齐被冤判九年；吕相富被冤判六年；董秀辉被冤判一年半。

中法维持冤判

九月一日，赵秀兰、孙凤仙、高晓歧上诉长春市中法，办案人刑事二庭法官臧万成；九月九日于姣

茹、孙秀英、蔡玉英、单为和上诉至长春市中法，办案人刑事庭法官范文浩；九月十三日张敬元上诉至长春市中法，办案法官范文浩；张秀芝、吕相富、冯立齐上诉至长春市中法，办案人刑事庭法官何福。

立案后，部份家属和律师到长春市检察院案管中心，要求阅卷，遭推诿，未果。中院刁难家属和律师，不仅要求律师和家属出具法律规定之外的辩护手续，而且臧万成竟然给邮局施压，不准许邮局邮寄家属的法律文书等材料，还电话告知农安县看守所拒绝律师会见当事人。

法官臧万成要求家属开司法局的备案，公安国保开的不信仰证明。当家属拿着市司法局回复的“长春市刑事案件被告人的亲友拟作为辩护人，需要提供长春市司法局出具的备案证明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和市公安局回复的“开具不信仰法轮功证明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的回复书时，臧万成还是说：开不出证明，就不能辩护。

近日得知，案子已经被维持原判了。中级法院参与人员有臧万成、范文浩、田洪涛、温恒等人。

曝光非法秘密文件

德惠法院一切违法行为的依据是吉林省高院出具的非法剥夺律师依法行使辩护权的内部秘密文件（吉高法（2020）226号文件）。

根据《宪法》《刑事诉讼法》《律师法》《法官法》《高法解释》《高检规则》和《关于依法保障律师执业权利的规定》等法律以及司法解释等等规定，获得辩护权是当事人的宪法和法律的权力。公检法有义务保障该权利不受侵犯。

这份非法的文件严重违背了法律精神，完全与依法治国的理念背道而驰，是非法文件，是吉林省乃至全国司法界的耻辱，是中共凌驾法律、玩弄法律、祸害国家和人民的例证，必须要废除。◇